

证券代码：834371

证券简称：新安传媒

主办券商：中信建投

浙江东阳新安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质押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股权质押概述

(一) 股权质押基本情况

公司股东福建省民生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质押 1,10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2.95%。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，1,100,00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，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。质押期限为 2016 年 11 月 15 日起至 2018 年 12 月 15 日止。质押股份用于公司融资，质押权人为北京市文化科技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，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。质押股份已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。

(二) 若用于融资，说明融资金额、是否存在结合其他资产抵押或质押等情况

本次股权质押用于公司向北京市文化科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融资，融资金额 16,000,000 元，分两期支付，第一期支付 10,000,000 元，第二期支付 6,000,000 元，其中第二期的支付要参考第一期支付情况。朱琛以房产为本次融资承担连带担保责任。

(三) 本次股权质押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股权质押对公司经营等不会产生任何影响，因公司控股股东质押股份 1,10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.95%，若公司未及时偿还欠款，质押权人行权后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二、股权质押所涉股东情况

(一) 股权质押所涉股东情况

股东姓名(名称): 福建省民生文化传播有限公司

是否为控股股东: 是

公司任职: 不适用

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: 27,000,000; 72.32%

股份限售情况: 18,000,000; 48.21%

累计质押股数(包括本次): 1,100,000, 占总股本 2.95%

曾经股权质押情况: 不适用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《股票质押合同》

(二) 《证券质押登记证明》

浙江东阳新安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 年 11 月 17 日